



**恩得利**物流團隊:海空進/出口報關、陸/海/空運攬貨運輸、保險鑑介、全球快遞運送。

**營業專長:**費用最便宜. 速度最快. 文件最精美. 服務最親切!

台中市忠明南路 1151 號 電話:04-2262 0983 傳真:04-2262 5619 E/M:leisureinn\_tw@yahoo.com.tw

裁判字號：判字第 27 號

裁判日期：民國 51 年 01 月 27 日

相關法條：海關緝私條例 第 21 條(23.06.19)

要 旨：原告隨輪攜帶衣料等物品進口，既未依照規定報關完稅，自難解免私運貨物進口之責任。被告官署原處分依海關緝私條例第二十一條第一項及第四項規定，科處原告罰金及沒收私運貨物，殊無違誤。至原告主張本件處分確定後，依商船船東及海員走私處分辦法之規定，將被收回船員手冊，生活陷於絕境一節，則與本件原處分之適法與否無關，原告自不得持此以為不服原處分之論據。